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分解意见的通知》、《开封市政府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制度》等文件精神，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建立健全工作长效机制，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服务水平，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一) 主动公开情况。一是规范信息公开内容，领导简历、机构信息、权责清单、政策文件、政策解读、财务公开等内容均在专栏主动公开。二是严格执行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公布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预算信息和2020年度部门决算信息。三是在网站首页“政务服务”栏目公开了3项6个办事服务并提供办事指南链接，为服务事项办理提供便利条件。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要求，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畅通申请渠道，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1件，按流程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办理。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持续完善政务公开清单。更新2021年政务公开清单，明确主动公开事项，并按时限做好公开。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机制，落实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工作的内容和保密审查制度，建立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机制，确保发布的各项信息符合要求。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通过门户网站等传统媒体形式、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形式，及时发布退役军人关心的各类信息。健全完善局门户网站建设专栏，丰富公开内容和栏目设置，做好日常新闻动态、通知公告、风采事迹及县区局动态的更新和发布，全年发布各类动态信息370条。发挥新媒体重要作用，全年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374篇。畅通政策咨询渠道，设立咨询电话，优化互动交流咨询平台，提升政策咨询服务能力。通过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的互动和服务功能，有效提高工作效率，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五)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人，负责信息上传、网络信息安全等日常管理工作，细化分工，落实责任。严格执行三级审核机制，坚持每天对网站进行巡查，对照整改要求逐条检查，栏目实时更新，保证信息内容的准确率和时效性。畅通网站留言反馈渠道，收到网民留言咨询44条，第一时间办结回复44条，并主动宣传推广门户网站及官方微信公众号，接受社会广泛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 我局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对照政务公开工作新形势、新要求, 在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性、公开渠道的多元化建设等方面与退役军人的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下一步将着力从以下方面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二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 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和方式, 加强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信息推送, 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面。三是积极开展业务培训, 提高政策把握和回应能力, 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